

#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七、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开展土地开发整理资源调查，参与编制全县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规划。负责编制全县土地整理项目计划，指导乡镇组织实施；对乡镇编制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计划进行技术指导；在全县范围内选择和组织实施国家与地方土地开发整理项目；负责承担全县土地开发，复垦整理项目的申报(含实地勘察、绘制图件、文件资料、工程预算施工中技术指导、质量监督、组织呈报资料验收)。管理、使用有关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资金。负责落实全县耕地占补平衡，确保全县耕地面积不减少。开展土地整理和农地转用项目的咨询服务及评价。建立土地开发整理信息系统，提供信息服务。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预算包括：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预算。

根据县政府机构改革核定的内设机构及县编办批复的局直属事业单位设置情况，纳入 2024 年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如下：

- 1、办公室
- 2、财务股
- 3、规划股
- 4、项目实施股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加强质量监管，按时完成大坪乡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剩余子项目的实施。

2、完成隽水镇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工作的 60%。

3、编制 2024 年度通城县铁柱港上游片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力争纳入 2024 年度省级试点。

4、完成 2024 年度县级耕地占补平衡、旱改水项目的实施验收。

5、完成局交办的各项中心工作。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4609.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6.49 万元，减少 14.5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4000 万元，上年度为 4473.57 万元；其他收入 609.47 万元。上年度为 922.39 万元，本年度结转为 0。总规模增减少的主要原因：减少了五里镇全域国土整治项目奖补资金支出。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4609.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6.49 万元，减少 14.58%，其中：基本保障支出 309.47 万元；项目支出 4300 万元；项目支出不可预见费 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减少了五里镇全域国土整治项目奖补资金支出。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4000 万元。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3.6 万元。其中：办公费 3.5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3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4.5 万元、维修（护）费 1.7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福利费 6.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0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1.16% 比上年增加 14.1 万元 增加 35.7%。增加原因：职工伙食补助费与车改补贴本年在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列支。

##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8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0.17%，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加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或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城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4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保有车辆共有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 0 台，应急公务用车 0 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应急公务用车、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等国有资产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400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73.57 万元，减少 10.59%，减少了五里镇全域国土整治项目奖补资金支出。

## 七、2024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4 年通城县国土整治中心项目支出共 4300 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设置的指标体系和绩效目标，加快建立绩效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二次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耕地占补平衡和旱改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金额：4000

单位：万元

耕地占补平衡和旱改水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年度绩效目标		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				
长期绩效 目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项目检查监督管理（次）	≥40	计划标准
		时效 指标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	按计划完 成	计划标准
		成本 指标	运营成本	4000 万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程度	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95%	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检查监督管理 （次）	5	7	10	计划 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	20%	40%	60%	计划 标准
		成本指标	运营成本	1000 万	1300 万	1845 万	计划 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程 度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 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对项目的 满意度	≥95%	≥95%	≥95%	问卷 调查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另附)